

证券代码： 300607 证券简称：拓斯达 公告编号：2026-011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战略转型调整，逐步缩减智能能源及环境管理系统业务规模，相关业务的经营团队已逐步剥离，为确保公司智能能源及环境管理系统业务剥离的运营衔接及平稳过渡，上述业务将由原非独立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智能能源及环境管理系统业务负责人黄代波先生间接控制的企业苏州铂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铂沂”）、及担任经理的东莞钧业绿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钧业”）维护和开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在黄代波先生离职的一年内，苏州铂沂、东莞钧业构成公司的关联方，公司与苏州铂沂、东莞钧业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预计拟与苏州铂沂、东莞钧业发生销售商品、提供房屋租赁服务、接受工程总承包服务、其他服务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度合计不超过 54,820 万元，其中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与苏州铂沂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度不超过 12,320 万元（预计确

认收入不超过 620 万元），与东莞钧业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度不超过 42,500 万元（预计确认收入不超过 1,700 万元）。

2025 年度预计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1,100 万元，实际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75.82 万元（未经审计）。就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 9 名，此项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公司已经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该关联交易事项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审议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黄代波先生将在股东会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背景

为持续推进“聚焦产品，收缩项目”的战略转型，深入开展业务结构调整，自 2023 年起，公司逐步缩减智能能源及环境管理系统业务规模，该业务下游客户主要为光伏、锂电、3C 行业，部分客户因

竞争环境加剧、产能过剩、资金紧张等多种原因，导致项目的验收及结算不及预期，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对公司净利润、现金流等产生不利影响。

随着智能能源及环境管理系统业务的收缩，公司对原智能能源及环境管理系统业务经营团队（以下简称“原业务经营团队”）逐步剥离。原业务经营团队离开公司后，陆续加入苏州铂沂、东莞钧业并开展独立运营。黄代波先生于 2026 年 1 月 27 日分别加入苏州铂沂、东莞钧业，其通过苏州海斐达机电工程有限公司间接控制苏州铂沂，并担任该公司经理一职，同时担任东莞钧业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在黄代波先生离职后一年内，苏州铂沂、东莞钧业构成公司的关联方。

为确保公司智能能源及环境管理系统业务运营衔接及平稳过渡，降低业务调整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公司拟将此前已签订的智能能源及环境管理系统业务订单后续将委托苏州铂沂、东莞钧业进行维护与开展。同时，公司 2026 年新签订的智能能源及环境管理系统业务订单将按签单含税金额的 3%收取综合管理费后，分别交予苏州铂沂、东莞钧业或其指定供应商执行。

（三）会计处理方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第三十四条规定，企业应当根据其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来判断其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鉴于公司智能能源及环境管理系统业务剥离转移后的业务安排与交易实质，关联方苏州铂

沂、东莞铂业未来将成为智能能源及环境管理系统业务的主要责任主体，承担交易中的存货风险、客户信用风险，并享有交易的自主定价权，对交易承担主要责任。公司后续将以代理人身份开展交易，且公司按照作为代理人承担风险的进度，按照交易金额的固定比例收取综合管理费，因此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采用净额法进行收入确认。

（四）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年度预计交易金额	预计确认收入金额	本年初截至2026年1月31日已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上年度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服务	苏州铂沂	工程总承包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10,000.00	300.00 ^{注1}	0	0
		其他服务 ^{注4}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2,000.00	不适用	0	0
	东莞铂业	工程总承包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40,000.00	1,200.00 ^{注2}	0	0
		其他服务 ^{注4}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2,000.00	不适用	0	0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苏州铂沂	提供服务(房屋租赁等) ^{注3}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20.00	20.00	0.92	0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苏州铂沂	销售商品 ^{注3}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300.00	300.00	0	0
	东莞铂业	销售商品 ^{注3}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500.00	500.00	31.18	0
合计				54,820.00	2,320.00	32.10	0

注1：工程总承包服务交易金额为10,000.00万元，采用净额法确认的预计收入金额为300.00万元；

注2：工程总承包服务交易金额为40,000.00万元，采用净额法确认的预计收入金额为1,200.00万元；

注3：提供服务(房屋租赁)、销售商品交易事项，采用总额法确认的预计收入金额为820.00万元。

注4：其他服务是指向关联方预计采购的金额，合计4,000万元。

（五）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2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5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预计的总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服务	拓晨实业	服务类采购	25.37	300.00	0.03%	-91.54%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推备网络	服务类采购	1.15	50.00	0.001%	-97.70%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拓晨实业	采购商品	16.81	565.00	0.01%	-97.02%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推备网络	采购商品	2.59	55.00	0.002%	-95.29%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拓晨实业	提供服务	0.60	5.00	0.01%	-88.08%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拓晨实业	销售商品	10.22	100.00	0.01%	-89.78%	
	推备网络	销售商品	19.08	25.00	0.02%	-23.68%	
合计			75.82	1,100.00	--	-93.11%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在进行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主要是根据市场及双方业务需求情况按照可能发生关联交易的上限金额进行充分的评估与测算，但实际发生额是根据市场情况、双方业务发展、实际需求及具体执行进度等因素确定，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以上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受双方业务发展、实际需求及具体执行进度等因素影响，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具有其合理性，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客观、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注：以上发生额未经审计，具体以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数据为准。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苏州铂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苏州铂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6MAK14EUPXT
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经济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葭路 1999 号 9 棟三层 301 室
法定代表人	秦飞雄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营业期限	2025-11-28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土石方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智能仪器仪表制造；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智能水务系统开发；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新材料技术研发；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砌块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保温材料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工程管理服务；进出口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苏州铂沂系新设立公司，暂无相关财务数据。

2.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要求，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曾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人员所控制的企业仍属于公司关联方。鉴于，原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黄代波先生间接控制的苏州铂沂将被认定为公司关联方。因此，苏州铂沂属于公司关联法人。

3. 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经营所需，关联人依法存

续，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相关业务团队为公司原业务经营团队，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其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二）东莞钧业绿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东莞钧业绿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3MACK21AF72
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大岭山镇大塘朗创新路 2 号 1 栋 204 室
法定代表人	彭祥燕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500 万元
营业期限	2023-05-22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智能水务系统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安全系统监控服务；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监理；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2025 年财务数据：主营业务收入 0.00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26.59 万元人民币，总资产 68.41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 68.41 万元人民币，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要求，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曾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人员所担任高管的法人仍属于公司关联人。所以，原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

人员黄代波先生所任职经理的东莞钧业，应被认定为公司关联方。因此，东莞钧业属于公司关联法人。

3. 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经营所需，关联人依法存续，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相关业务团队为公司原业务经营团队，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其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 苏州铂沂

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服务（工程总承包服务、其他服务），向关联方提供房屋租赁服务、销售商品等，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所有交易均应与关联方签订书面协议，交易价格皆按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

2. 东莞钧业

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服务（工程总承包服务、其他服务），向关联方销售商品等，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所有交易均应与关联方签订书面协议，交易价格皆按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业务，交易具体价格、款项安排和结算方式等主要条款将在协议签订时确定。关联交易的具体协议待实际业务发生时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安排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上述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经营行为，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

2、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各方是互利双赢的平等互惠关系，定价将参考市场价格进行，交易过程透明，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3、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一次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合理、定价公允、履行的程序完备，对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有积极的影响。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利互惠的原则，且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对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无异议，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核查，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基于正常的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审计委员会委员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6 日